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94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93.2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72.33%，对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41.83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77.28%，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环保”）向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农商行”）申请授信 12,900 万元，授信期限一年。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二级子公司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邮泰达环保”）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邗江支行（以下简称“苏州银行”）申请融资 1,000 万元，期限一年。泰达环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经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6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会和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 2026 年度为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249,000 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212,529.30 万元，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 225,429.30 万元，泰达环保可用担保额度为 23,570.70 万元；泰达环保 2026 年度为高邮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21,000 万元，本次担保前泰达环保为高邮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2,732.65 万元，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 13,732.65 万元，高邮泰达环保可用互保额度为 7,267.35 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1）成立日期：2001 年 11 月 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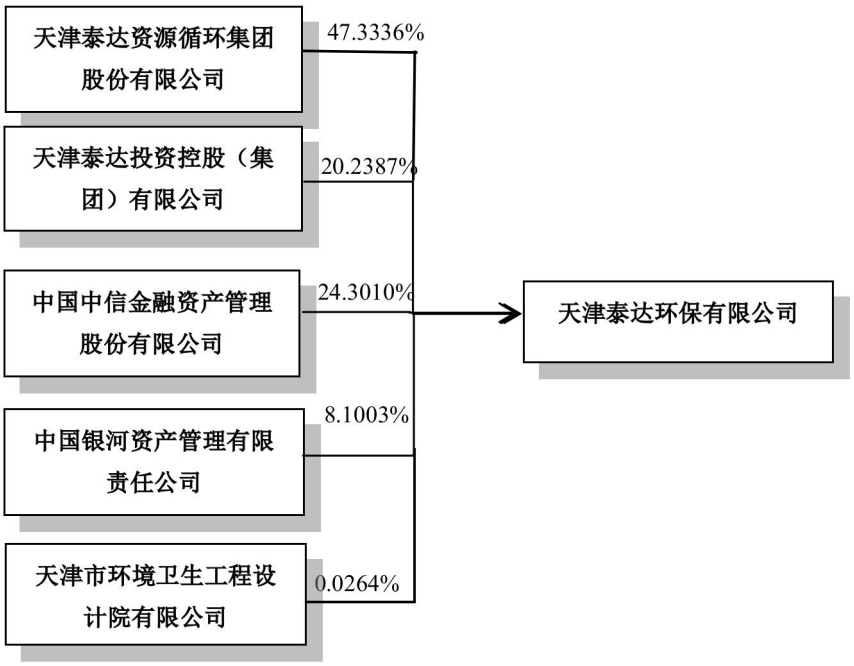
（2）注册地点：天津开发区第三大街 16 号

（3）法定代表人：王天昊

（4）注册资本：1,891,374,911 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对环保类项目的投资及运营管理；固体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及其电力生产（不含供电）；环保项目的设计、咨询服务（不含中介）；环保技术设备的开发、销售、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图



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10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376,054.97	1,675,755.39
负债总额	880,014.58	1,164,725.05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10 月 31 日
流动负债总额	346,805.55	461,672.30
银行贷款总额	775,466.56	1,059,362.72
净资产	496,040.39	511,030.34
-	2025 年度	2026 年 1~10 月
营业收入	128,416.60	151,789.09
利润总额	14,439.07	13,790.53
净利润	12,112.48	11,024.54

注：2025 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他数据未经审计。

3. 截至目前，泰达环保提供保证担保的总额为 232,721.55 万元，另以持有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51%股权为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不存在诉讼与仲裁等其他或有事项。

4. 泰达环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高邮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1）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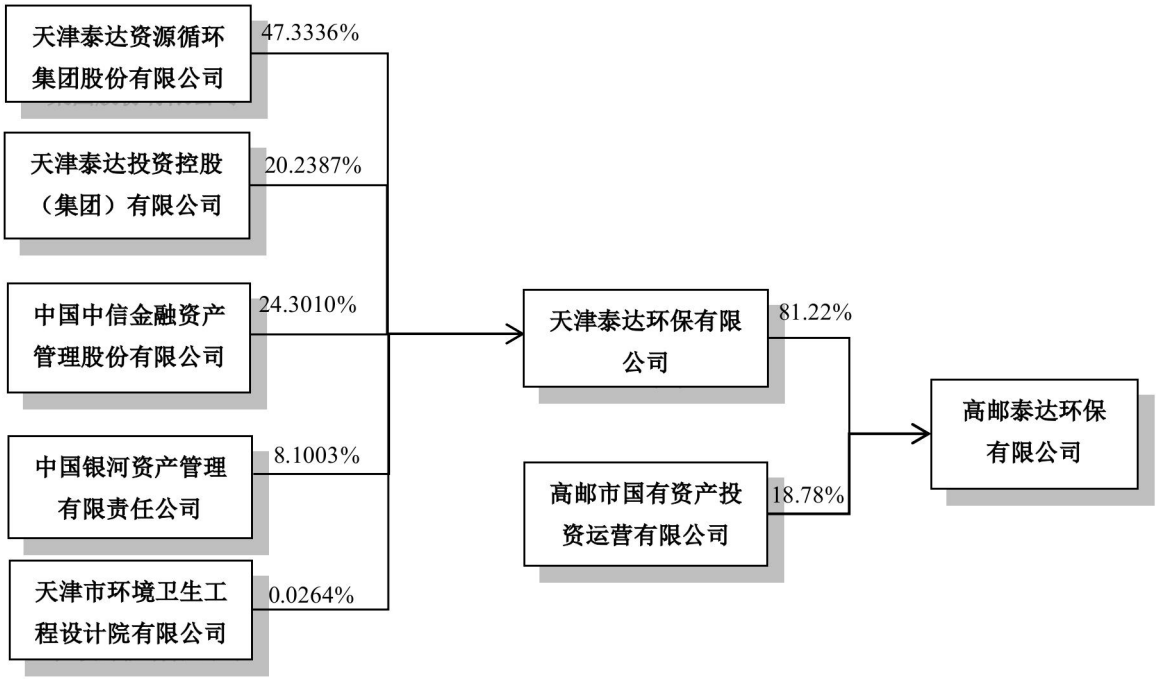
（2）注册地点：高邮市龙虬镇兴南村

（3）法定代表人：胡如海

（4）注册资本：10,650.66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环保类项目建设及运营管理；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销售所产生的电力、汽、热及灰渣、灰渣制品；环保项目的设计、咨询服务；环保技术设备的开发、销售、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



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10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6,322.03	49,474.70
负债总额	23,562.79	25,599.23
流动负债总额	11,843.56	7,453.79
银行贷款总额	12,487.33	19,056.05
净资产	22,759.24	23,875.47
-	2025 年度	2026 年 1~10 月
营业收入	6,468.69	5,502.95
利润总额	1,866.36	1,295.01
净利润	1,586.08	1,099.26

注：2025 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他数据未经审计。

3. 或有事项

截至目前，高邮泰达环保不存在对外担保、抵押、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

4. 高邮泰达环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泰达环保向滨海农商行融资事项的担保协议

公司与滨海农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担保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发放各项借款、融资或任何形式的信贷（统称“融资”）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2. 担保金额：12,900 万元。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担保期间：三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最高额担保债权的确定期间到期日时，保证人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最高额担保债权的确定期间到期日。

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最高额担保债权的确定期间到期日时，保证人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二）高邮泰达环保向苏州银行融资事项的担保协议

泰达环保与苏州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迟延履行裁判文书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垫付的有关费用、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过户费等）。

2. 担保金额：1,000 万元。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担保期间：自债务人在各单笔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上述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和二级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

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之间互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根据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等，董事会认为风险可控。泰达环保就其融资担保事项向公司支付担保费，高邮泰达环保就其融资担保事项向泰达环保支付担保费，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会已审批 2026 年度担保额度内，担保总额度为 190.60 亿元。

（二）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93.2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72.33%。

（三）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0。

（四）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二）《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1 月 10 日